

南 通 大 学 教 职 工

生 活 服 务 指 南

南通大学工会委员会编

二〇一六年九月

南通大学教职工生活服务指南

※购买住房提取公积金

一、申请提取的证明材料(原件)

(一) 基本材料：申请人提供本人身份证。

(二) 相关证明材料

购买商品房的：(1)提供房屋买卖发票和房屋契税发票或提供《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和房屋买卖发票（房屋契税发票）；(2)提供规范的且经备案的购房合同和财税部门监制的预收款票据；

(三) 家庭成员提取证明材料

购房人的配偶、未婚子女及其未婚提取申请人的父母可同时提取，申请时应提供以下材料：（1）购房人的配偶应提供夫妻关系证明材料（结婚证或户口簿）；（2）购房人的未婚子女或未婚购房人的父母应提供父子、母子关系有效证明和未婚承诺书（男未满 22 周岁、女未满 20 周岁的可免提供）。

二、申请提取的期限

提取住房公积金的，应在付款凭证或房屋所有权证书（或《不动产权证书》）开具或登记发放之日起一年内，申请办理住房公积金提取手续，逾期不办理。

三、申请提取的额度

提取本人及其家庭成员住房公积金的，提取额度合计不得超过所购买住房的总价。

四、提取程序

（一）职工申请提取住房公积金的，在主校区逸夫楼6号楼1楼财务处报销大厅领取《住房公积金支取申请书》。

（二）提取申请人凭提取证明材料和《住房公积金支取申请书》，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南通市政务中心4楼）申请提取住房公积金，经审批，出具《住房公积金支取审批表》，由提取申请人到受委托银行办理支付手续。

※领取煤气补贴的程序

1. 教职工到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资产管理科（主校区7号楼404室）申请煤气补贴，办理领取手续。

2. 需携带煤气安装发票（购买二手房的教职工请携带房产证复印件及中介公司开具的煤气安装收据或煤气公司过户证明）。

3. 双职工同时申请的需附结婚证复印件。

※机动车辆授权资格的申办

凡机动车辆符合《南通大学机动车辆进出校园管理办法（试行）》条件的，而尚未办理授权的人员，请携带相关资料到保卫处管理科（主校区综合楼503室，联系电话：85012114）进行审批授权。

获授权资格的申请人或单位须填写《南通大学机动车辆进校授权申请表》（在保卫处网站，根据不同类型自行下载），经所属校内二级单位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后，并提供如下材料到保卫处进行申办：（一）申办免费类型（个人机动车辆）：工作证、驾驶

证、行驶证复印件各一份；申请人为合同制、劳务派遣等外聘员工的，还需劳务用工合同复印件一份。如机动车辆为申请人配偶名下的，还需附结婚证复印件一份。

※“送温暖”慰问

1. 会员住院（同一病种原则上慰问一次）

（1）会员生病住院给予慰问金 500 元或相当标准的营养品。

（2）工伤或癌症等重症患者，慰问金 800 元。

（3）危重病人(重症监护或需转外地上一级医院抢救)慰问金 1000 元。

（4）会员结婚由各分工会代表学校送鲜花祝贺（不超过 100 元）。

（5）计划内生育给予女会员 500 元祝贺，男会员计划内添丁给予 200 元祝贺。计划生育手术住院的女会员慰问金 200 元。

2. 会员直系亲属去世的慰问金 600 元（含花篮），会员去世慰问金 1000 元。

3. 春节慰问

春节慰问分两大类：重症和困难。采取个人申请，部门审核，分工会统一报校工会，校工会组织评审。

（1）重症职工慰问金标准

一类：当年度患癌症、白血病、尿毒症、重症监护、器官移植、丧失生活自理能力等，慰问金 1000 元。教师节期间，给予重症职工慰问金 1000 元。

二类：癌症康复期（五年内）、某些重症疾患需长期治疗等，慰问金 800 元。

（2）困难职工慰问标准

配偶或子女患重症，治疗费用较大，造成家庭生活困难的职工，慰问金 600 元。

※职工医保办理

请携带《南通大学教职工增减通知》、《报到证》或《调函》或《留学回国人员录用审批表》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到后勤保障部医疗服务中心三楼 307 室登记，根据起薪情况，每月的 25 日之前医保办工作人员负责为新进教职工办理参保手续，新进教职工在接到医保办参保通知后，需本人携带身份证去南通市政务中心（工农南路 150 号）裙楼的三楼医保大厅拍照片、取病历本，再根据医保的通知及时取回社保卡。

※教职工医疗补贴

学校教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医疗费用个人负担部分（不含自费药物及医疗项目）的补贴办法：在职教职工及退休人员在门诊或住院治疗中刷卡就医的属南通市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范围内的个人负

担部分，全年累计发生金额 3000 元以内的由个人负担，3000 元以上部分费用及离休人员个人负担 2000 元以上的部分费用，学校按 50%的比例给予补贴，每年最高补贴限额原则上不超过 20000 元。

补贴审批手续：由职工个人提出补贴申请，并将医保病历、医保交费收据（急诊和抢救除外）、住院的检查治疗和用药结算清单、有关检查治疗的审批证明以及在医保中心报销凭证送至后勤保障部医疗服务中心负责人初审，后勤保障部分管领导审核，校主管领导批准，方可领取补贴。

报销时间：每年的 6 月初和 12 月初集中受理审批和财务报销（详见有关的校内通知）。

※计划生育医疗管理

（一）女教职工计划生育的医疗费用

符合计划生育政策的女教职工在南通市医保定点的医疗、保健机构就诊，因计划生育手术或怀孕生育等所需符合生育保险规定项目和标准的检查费、接生费、手术费、普通病房住院费和医药费等生育医疗费用根据南通市生育保险相关规定报销（参加生育保险的人事代理及人才租赁的女教职工由南通市生育保险基金支付，未参加生育保险的在编女教职工由学校负责报销）。

（二）报销办法

教职工在办理报销手续时，须携带《生育证》、计生手术证明、病历、住院费用清单、缴费票据等由勤保障部医疗服务中心负

责人审核，后勤保障部分管领导及校主管领导审批后，校财务处负责报支。

※南通大学计划生育办公室提供服务

1. 发放避孕药具、出具婚育状况的相关证明，提供婚育相关问题咨询。

2. 学校教职工（在编、人事代理及人才租赁）子女的独生子女领证统计，为发放独生子女费（领证-14周岁）提供数据；每年10月份需各单位根据校内通知时间做好相关统计上报工作；独生子女领证当年需提供独生子女证复印件；教职工领证后拥有两个及以上孩子的自动停止发放。

3. 学校教职工（在编、人事代理及人才租赁）计划内生育子女托费统计（出生3个月-读小学之前）：每年按10个月计算，500元/年，出生当年按实际月数计算。

4. 学校教职工（在编、人事代理及人才租赁）计划内生育子女（出生-18周岁之前）医疗费用统计：门诊医疗费用实行包干制，800元/年，分男方、女方年（双数父亲年、单数母亲年）；住院费用按《南通大学医疗管理办法》（通大后管〔2009〕3号）执行。18周岁之前已就读大中院校的由其所在学校负责报销，不再享受子女门诊包干费及医疗费报销。

※差旅费报销

差旅费中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实行限额凭据报销；伙食补助费、市内交通费实行定额包干，不再凭据报销出差目的地市内交通费。具体可以查询《南通大学差旅费管理规定(2014)》（登陆校园网→内设机构→职能部门→财务处→规章制度）。

※温馨家园服务站

法律咨询服务站法律服务范围及方式

法律咨询服务站挂靠管理学院分工会，工作人员有管理学院法律专业教师、经审核通过的医学法学专业学生等。为全校师生免费提供法律咨询和援助，定期开展相关专业讲座等宣传教育活动。

一、免费提供法律咨询，帮助解决法律问题，为师生提供维权服务，切实保护其自身合法权益。全校师生可根据法律问题的实际情况，直接致电服务站相关工作人员，或致电服务站主任、秘书长要求安排相关工作人员提供服务。

二、定期开展法律宣传活动，开办法律专报，普及法律知识，增强学校师生的法律意识。

三、定期开展法律讲座，邀请法学专家、法官、律师主讲，透视法制前沿，剖析热点问题，解答师生现场提出的法律问题。

四、为全校各专业学生学习法律知识提供平台，解决学习难题。

法律专业教师的联系方式如下：

姓名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姓名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杨月斌	13776917455	85012756	曹海俊	13962990459	85012754

韩裕庆	13515209013	85012756	殷磊	13515201877	85012754
王晓燕	13773609997	85012754	王菁	13921465245	85012754
章亚梅	13962935369	85012754	宋超	13962946163	85012640
冯冷	13515209005	85012754	顾微微	13862955565	85012379

心理咨询服务站服务指南

心理咨询服务站挂靠航海医学研究所分工会，工作人员有航海医学研究所、教育科学学院、学生工作处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服务中心等心理专业教师。为全校教职工免费提供心理咨询和服务，定期开展相关专业讲座等宣传教育活动。服务站接受个人或学院（部门）预约，节假日及假期不接受咨询。

预约联系人：董媛媛，电话：55003330, 13862948004

王苏容，电话：55003332

预约时间：9:00—11:00，15:00—17:00

电子邮箱：camhjt@163.com

物业维修服务站服务指南

物业维修服务站挂靠后勤分工会，工作人员有后勤集团的专业水电维修工，为教职工住家提供水电的日常维修和应急维修。

具体办法如下：

一、坚持优质服务、质量至上的原则，应急维修随叫随到，日常维修预约上门。教职工如有需要可直接与附近校区维修组联系。

1. 网上报修平台：报修程序：登陆校园网→内设机构→职能部门→后勤保障部→服务平台→报修平台→填写报修内容

2. 24 小时报修电话：85012580

3. 三校区维修组联系人及服务电话：

校区	联系人	服务热线 (工作时间)	手机号码 (休息时间)
主校区	顾雅美	85012292	13813727876
启秀校区	戴西林	85051612	13921466886
钟秀校区	吴广剑	85015862	13776927236

二、坚持全成本服务，仅收取维修材料及人工成本费。原则上主要材料由住户提供，如需维修队提供，按集团采购价收费。日常维修人工费按 20 元/人·小时计算，不足 1 小时按 1 小时计算；白天应急维修人工费按 30 元/人·次计算，夜间应急维修（18：00-22:00）人工费按 40 元/人·次计算。

监督电话：85012808

家庭教育服务站

家庭教育服务站挂靠教育科学学院分工会，工作人员有教育科学学院、护理学院的教师，服务站的主要通过家庭教育专题培训、公益性讲座与咨询、亲子活动的策划和开展等活动帮助教职工掌握家庭教育的科学知识和方法，向家长普及未成年人生理、心理发展

特点和营养保健常识，指导家长进行科学的家庭教育。联系人：季燕，电话：15996661510。

单身教工服务站

为解决单身教职员工的个人问题牵线搭桥，建立单身教职员工信息库，积极为单身教职员工搭建交友平台，不定期组织单身教职员工联谊交流活动，欢迎单身教工积极参加。

联系人：丁思红，联系电话：13515203800。

※我想参加活动

学校成立了游泳、舞蹈、网球等 26 个文体协会，你可以选择自己感兴趣的参加。

南通大学教职工文体协会理事长通讯录

序号	协会	姓名	手机号码	序号	协会	姓名	手机号码
1	游泳	姚春雷	13814606060	14	棋牌	王明华	15950815059
2	舞蹈	王 玲	13951311523	15	钓鱼	李文华	13901481745
3	网球	汤道志	13861903320	16	健美操	易 静	13962948835
4	旅游	王亚琴	15950888002	17	风筝	吕效国	15312603935
5	乒乓球	石 建	13912299798	18	摄影	丁叶林	13515209022
6	羽毛球	周志刚	13962998588	19	书画篆刻	汪松明	15851208663
7	排球	申为民	13962960088	20	读书	钱亮华	13962913928
8	篮球	顾金春	13862913228	21	影评	刘仪华	13515203953
9	足球	沈晓明	13073298688	22	戏剧	朱小娟	13773663200
10	台球	魏 伟	13773656638	23	桥牌	戴 兵	13901482668
11	集邮	曹 阳	13962952229	24	车友	张志刚	13962751515
12	太极拳	於世海	13962999155	25	收藏	冯健郁	13515201430
13	瑜伽	徐宇红	13962962319	26	曙讯诗社	周建忠	13809082608

校工会及各分工会每年会不定期组织很多的活动，比如篮球、足球、台球、拓展、烧烤、看电影等等各种文体活动，请大家踊跃参加，既可以锻炼身体也可以促进和同事的沟通，如果上述组织的活动都不喜欢，也可以个人自发组织一群有相同爱好的人在一起开展活动。